

证券代码：872360

证券简称：鹏翔智造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4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50 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920 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509 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152,351.00 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33,493.00 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35,715.93 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80 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73 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 行业序号 | 行业门类 | 行业大类 |
|------|------|------|
|------|------|------|

|      |                 |                  |
|------|-----------------|------------------|
| K-70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房地产业             |
| C-35 |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专用设备制造业          |
| C-38 | 制造业 8386.30     |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
| C-39 |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
| I-65 | 批发和零售业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 行业序号 | 行业门类            | 行业大类             |
|------|-----------------|------------------|
| I-65 |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N-77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
| C-27 | 制造业             | 医药制造业            |
| C-39 | 制造业             |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
| A-1  | 农、林、牧、渔业        | 农业               |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8,386.30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7,192.00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8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3,489.26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000 万元

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因涉及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虚假陈述，高玉良、高源等 9 人对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起诉讼，一审法院判决认定理据不足，应予驳回。2019 年二审法院终审判决维持一审判决，中兴华所不承担任何责任。

因为江苏中显集团有限公司 2011-2013 年财务情况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对江苏中显集团有限公司、袁长胜、夏宝龙、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石塔律师事务所等提起诉讼，中兴华所于 2018 年 9 月 27 日收到江苏省扬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18)苏 10 民初 125 号】。2019 年 12 月 25 日收到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传票，案号为 (2019)苏 1003 民初 9692 号，传唤 2020 年 2 月 20 日开庭，因疫情原因，电话通知开庭取消，案件尚未审理。2021 年 6 月 28 日，经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 (2019)苏 1003 民初 969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中兴华所无需承担侵权损害赔偿责任。又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收到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的《民事上诉状》，要求撤销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 (2019)苏 1003 民初 9692 号民事判决书的判决。

### 3.诚信记录

近三年中兴华所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中兴华所从业人员 18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1.拟签字合伙人：戈三平，合伙人，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15 年。2007 年 6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 1 月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了 3 个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和 4 家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国强，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10 年。2013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 9 月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周振，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 10 年。2010 年 6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 9 月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 4 个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和复核 1 个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 独立性

中兴华所及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戈三平、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国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周振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 9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9 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 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8 万元。

审计费用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友好协商确定，不会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4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2020 年度财务报表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有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其他原因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了更好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经综合评估,公司拟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已与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先沟通,征得其理解和支持,公司允许拟聘任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前任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沟通,双方沟通顺利,在沟通中无其他需要特别说明的事项。公司对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

###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年1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备查文件目录

《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1 日